

和我一起荡秋千

孔广钊 / 著



中国青年出版社

和我一起荡秋千

孔广钊 / 著

(京) 新登字 083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和我一起荡秋千/孔广钊著. —北京: 中国青年出版社, 2012.1

(松花江上大型系列文学丛书)

ISBN 978-7-5153-0442-7

I. ①和… II. ①孔…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50853 号

责任编辑: 程黛眉

装帧设计: 瞿中华

出版发行: 中国青年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邮 编: 100708

网 址: www.cyp.com.cn

编辑电话: 010-57350521

门市电话: 010-57350370

印 刷: 三河市君旺印装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00 × 1000 1/16

印 张: 14

插 页: 2

字 数: 198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1 月河北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8.00 元

本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凭购书发票与质检部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10-57350337

第一章

—

艾韦

他看见风轻轻抖动了一下，像一只古怪的大鸟无意间拍了一下翅膀，随即收敛了羽毛。他仰头看了看天，的确有几只鸟在飞来飞去，天瓦蓝瓦蓝的，今天是个好天气，他想。他看了看表，表针指着十一点十分，秒针不知疲倦地往前走，像一个行人在匆匆忙忙地赶路，行路的结果无非是转了一个又一个的圈儿。刹那间他感到有些惶惑，他开始怀疑这次出行的目的，是不是最终的结果也是转了一个圈儿呢，有可能，他想。他甚至不知道该去向哪里，在很大程度上是凭着直觉，似乎冥冥之中有一只手在前方引路，一个声音在耳边悠扬地响起，来吧，来吧，你要去的就是那儿。是那儿吗，他开始怀疑。这时火车已慢慢地进了站，那个庞然大物一声声打着嚏喷爬进了站台，在季节交替的时候它也不可避免地患了感冒。这个时候它的确跑得比马还慢，他在心里说。他突然身子一凛，好像某种坚硬的物体刺到了大脑，这话好像在哪里听过。在哪里听过呢，他冥思苦想。候车的人们已经匆忙登上火车，这是个小站，火车只在这里作短暂停留，火车将沿着铁轨，沿着那个细长的怪怪的东西把人们带向一个大城市。坐车的人大多是去那个城市打工，他们生怕误了这班能给自己带来希望和收获的黑黝黝的家伙。他被人流裹挟着进入车厢，车厢里已经是一片欢声笑语，打工的人们大声说着自己的计划，他们眉飞色舞，仿佛已经看到美好的前景，仿佛他们已经踏上淘金之路。他坐下，微笑地看着他们。自

从家搬到这个地方，他已经和他们慢慢熟悉起来，他们质朴、可爱，从不抱怨，对生活充满梦想与期冀。他已经适应了这里的生活，并被这里的气氛同化。这很容易，因为他不知道以前是什么样子，他的脑里现在没有回忆，回忆这个概念只出现在字典里。他查阅了字典，字典上写着，回忆，对往事的再现。对往事的再现，再现，他嘟囔着这几个字。往事，往事在哪里呢，往事应该存在在记忆中，可是对于一个失去记忆的人呢，他摇摇头，苦笑了一声。不知从哪个角落钻出了风，这是一股神秘而强大的力量，他打了个寒战，他感觉有点儿冷。这时春天已经来到了，冬季却不甘心离去，晃动着长长的尾巴在做最后无谓的抗争。这种抗争看来是很可笑的，但也是令人感动的，他想，但是，新事物总要代替旧事物，这就是规律，这就是发展。他的脑里突然冒出这样一句话，他凝神看着窗外，这句话如此熟悉，好像以前在某个场合听说过。最近在脑里总是冒出一些似是而非的东西，好像很近，触手可及，又似乎很远，远在天边，当你刚刚感受到，它就调皮地跑远了，总是一种若即若离的感觉。他描述不出这种感觉，这时候词语显得苍白无力，他用手敲了敲脑袋，他感觉很惶惑。

这时坐在对面的一个女孩笑起来，她的声音很好听，像恰在时令的圆润的葡萄。他抬起头，看着这个女孩子。这时女孩子还没有停止笑声，她笑起来很可爱，露出一排细碎的白牙。她的嘴抹了浓浓的口红，笑的时候就像一团火在跳跃，很俏皮。他也跟着笑了起来，尽管他不知道为什么要笑。

你刚才的样子，她学着他的表情，把整个五官尽力挪移到一点上，像一个硕大的圆圆的包子上最后掀起的一块面疙瘩。就这样，喏，喏，就这样。她学得很认真，惟妙惟肖，他笑起来。

有这么难看吗？霎时间他感到巨大的轻松，他笑着问。

比这还要难看，女孩子又笑起来。

是吗？

他不自觉看了看表，表上的指针指向十二点。哟，他说，我这个样子已经有半个多小时了？

可不是？女孩子又做出那副面孔，一直是这样。

他微笑着，对面的女孩子使他感到亲切，使他有一种想说话的欲望。

认识一下吧，我叫艾韦。

我叫倪霞。

你去哪儿？

终点。你呢？她反问。

也是终点。

我们顺路。

是。

她又笑起来，她笑的姿势就像一个孩子，她用手指着他。我真弄不明白你刚才想些什么，那么有意思。

他轻轻摇了摇头，不知怎的，他感觉这个女孩子值得他信赖，在感觉中她就像个不经事的爱撒娇的小妹妹。他苦笑，他说，我在想一些事情，你不知道，我失去了记忆，我在拼命想一些从前的事情。

是吗？她惊愕地张大了嘴，马上又笑起来，用手拍着桌面，你真会开玩笑，看我小，就编故事吓我。

不是吓你。他的表情郑重，这是真的。

他看见她严肃了面孔。

这是真的。他说，我失去了记忆，我忘记了以前的事情，甚至忘掉了以前在哪里出生，家住在哪儿，一年前我的家搬到这里，就是这个地方。他指了指后面，车刚开来的地方。

那你的父母没告诉你吗？她问。

没有。他摇摇头，我感觉他们是在回避，每当我问到时他们就闪烁其辞，他们好像很害怕这个问题，他们甚至把很多东西都隐藏了起来，包括户口，所有能勾起我回忆的东西他们都藏起来了，对我来说，过去好像是很可怕的东西，他们不想让我知道，他们只想让我忘掉，忘得越干净越好。

是吗？她的眼睛瞪得大大的。

是的，他点点头。我来到了一个新鲜的地方，对我来说，这个地方所有的一切，都是新的，没有过去，没有一点儿过去的东西存在，他们之所以搬家就是为了这个，他们害怕我回到过去。

他看见她默不作声。

但是你要知道，一个人没有了过去，是一件很可怕的事情。他加重了

语气，他可能没有了痛苦，但同时也没有了希望，我说这话不知你能不能理解，毕竟是我而不是你失去了记忆。

我能理解，她轻声说。

就是这样，我拼命想找回以前的记忆，我想知道以前到底发生过什么。

这就是你这次出来的目的？

是，他点点头。我想去终点，我感觉我的过去就是在那个城市发生的，我感觉是那个城市，我所有的过去都是在那个城市，肯定是。他做了个手势。他补充说，我想找回我的过去，不管它让我高兴还是痛苦，我都必须找回它，因为它属于我。

你真可怜。片刻，他听见女孩子犹犹豫豫地说。

你说这话真让我高兴。他说，这说明你至少理解了我，你是个善解人意的女孩子。

女孩子微微笑着。

那你就这么东一头西一头地乱撞吗？女孩子关切地问。

不是，我要找一个人。

噢？女孩子扬起了眉毛。

我好像是在梦中听到他在说话，我感觉他一定是我很亲近的一个人，我醒来时努力想他的声音，他的声音好像在天上飞，我什么也想不起来，但是一个名字突然蹦出来，我感觉是他，没错，就是他，他会告诉我的过去，他就是我的过去。

他是谁？女孩子急切地问。

他叫蒙克。他说。

二

孙坚

我不知道该怎样讲述一个故事

我不知道该怎样讲述一个故事。是这样的，在每次预想讲述一个故事的时候，我的心中都充满了一种狐疑和惶惑的感觉。我对自己说，它是

虚假的，它虚假的原因在于我的讲述，只要有人企图讲述它，那么它就具备了虚假的成分。当故事还原为事件本身它才是真实的，它本身就是活生生的、跳跃的，每一个人在故事中都有他存在的权利，这种权利不需要我们自作多情地演绎，我们的表达、引申、企图告诉别人这个故事本身所表达出的意义，充其量不过是自鸣得意地手淫。你能说手淫本身是虚假的还是真实的吗，你只能说它的确是一种存在。它是合理的，因为它存在着，这好像是一个悖论，但除非用这种观点加以解释，否则我想不出其他的解释方法。

在很多时候我不知道自己在做些什么。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别人是否知道。

你很特别，这是一个聪明的女孩子对我的评价。我们是通过一种传统的介绍人相互沟通的方式认识的。我们接触了半年，她果断地提出了分手。原因是，你很特别。她说这话时用了一种略带伤感的语调，这种语调让我回味不已，它明确地暗示了我这个人并没有什么毛病，无论在心理还是在生理上，分手的原因在于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隐性因素，她自己也说不清这种原因到底是什么，但这四个字准确地表达出了分手的愿望，对于一种结果而言，这就足够了。

后来我碰到了肖娅，天知道为什么她会出现在我的生活里，或许只是她的名字跳跃在我的脑海中。肖娅肖娅肖娅，我默念着这个名字陶醉不已。我得交待她的形象，她和许多漂亮女孩一样，长着一双大大的眼睛，像一汪水，我不知道这样的比喻是否落了俗套，但我只想这样形容，她的牙齿洁白晶莹如玉；她的个子很高，换句话说，她有着挺拔的身材；她的乳房是沉甸甸的果实，俊秀而俏皮地挺在胸前，这是所有漂亮女孩子的资本；她的声音清脆，像风铃，又像是一件精美的瓷器打碎了，请原谅我这个失真的比喻，我的意思是说，我总是感觉到一种完美的破碎，这是一种虚幻的不切实际的想法。有的时候我感觉自己正在进行一场梦游，梦游本身是真实的吧，我不知道。一想到这个问题我就有些头疼，我焦躁、坐立不安，有一种愤怒的想大声呼喊的欲望。这个时候我就去拼命地喝啤酒，一个人静静地喝，然后也斜着眼睛注视着旁边的人群，我希望这时能有人打扰我，这样我就可以名正言顺地痛痛快快地打一架，无论是我揍了别人还

是别人把我打得鼻青脸肿，其结果都是不可名状的无法言说的快乐。这真是一件可笑的事情，事实上这样的情节从来没发生过，要么就是没人打扰我，要么就是我控制了自己的情绪。在骨子里，我是一个很怯懦的人，我的英雄主义往往只是停留在口头上。我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即使我正在干这件事情，我从来不去追问这件事情的意义是什么，一诉诸这个话题，我就会感到骨头像散了架一样，我的肉像秋天的泛黄的叶子噼里啪啦地往下掉，我感到疲惫不堪。

我和肖娅接触了一段时间，有一天她微笑着对我说，你很另类。我惶惑地想起第一个女友对我说的话，你很特别，那个久违的声音像一只幼弱的蝴蝶拍着稚嫩的翅膀犹犹豫豫地飞，飞到我的耳朵旁边。我不可遏止地想到了她的身体，她的白皙的皮肤和在床上跳跃的身子，她像一条白白的鱼。据我所知，我的前女友已经心满意足地嫁给了一个市政府的官员，尽管他比她大十多岁，这很正常，这是她选定的生活，我没有权利去批评他人的生活，因为这是她自己选定的。你很另类，我小心翼翼地揣摩着肖娅的话，我知道这和特别说的几乎是同一个意思，是一个意思吧，我犹豫了一下，肯定了自己的看法。不同的是，这是一种很时髦的语言，显示了说话者的修养和品位。肖娅说这话时带着一点俏皮的样子，她歪着脑袋瞅着我，用手比画着，我立刻发现我爱上她的原因，是她的手势，她比比画画的样子总给人一种长不大的感觉，这时候男人就自命为保护神。天知道，我们总是心高气傲地认为我们有权利保护别人，实际上需要保护的恰恰是我们自己，这话不是我说的，是蒙克说的，我下面要写的就是关于蒙克的一些事情。我想写写蒙克，我知道这是出于一时的冲动，但这种想法让我激动，让我的血液沸腾。我对肖娅说，我想写写蒙克，我看见她依然俏皮地看着我，她的鼻子光滑，像汉白玉雕琢而就，我经常有摸一下的欲望，她没说话，眼里闪着暧昧的光芒。我要写一写蒙克，我又说了一遍，说这话时我含有了一种赌气的成分，语气强烈不容置疑，我知道在很大程度上我是在给自己坚定信心。我想写，这是一种冲动，我不知道这种冲动来自哪里，是不是来自肖娅，我知道在写作的过程中我不能保证情节的真实性，但是我需要一种叙述的过程，只有这种过程才能给予我快慰，天知道我在进行一种什么样的生活。我要写一写蒙克，我轻声说，这声音迟疑、

低弱，只有我自己才能听得见。

先从梦游说起吧

先从梦游说起吧。那得追溯到我上大学的时候，在宿舍，晚上出现了一个形同鬼魅的身影。这个身影经常在半夜十二点准时出现，他缓缓地下了楼梯，像一片白雾在走廊中飘啊飘，弥漫到宿舍的各个角落。这时可以肯定他身上只穿着睡觉时的衣服，他的皮肤白皙，身形瘦长，肋骨一根一根数得清清楚楚。他像数自己肋骨一样数着从一楼到三楼的房间，从101一直数到331。在统计的过程中他试图推开每一扇房门，他走进因为疏忽或懒惰而没有划上的房门，在屋里旁若无人地逛上一圈，扒着床沿看看睡在上铺的人的面孔，然后关上门悄然离去。在很长时间内，没人发现他所做的游戏，人们总是偷偷摸摸进行着各自的游戏，不希望突然在某天有一个人打破这种游戏规则。那天他走进了二楼的一间女生宿舍，由于某个女生的大意，房门虚掩，他走进了这间自己从来没有光顾过的屋子，屋里馨香的味道使他沉迷。据当时一位因患神经衰弱失眠的女生描述，他好像是走到窗台前，深深地吸了一口带有女人体息的浓郁的味道，然后就蹑足潜踪地走到每一张床前，带着温情与笑意看着一张张浅浅入睡的面孔。他当时可能是柔情万种地触动了她们的秀发，然后轻轻转身离开。那个失眠的女生惊惧地瞪大了双眼，屏住呼吸一动不动，当他们四目相对的时候，那个女生的瞳孔急速地收缩，像在正午充足的阳光下的猫眼，然后不由自主发出一声只有女人才能喊出来的锐利的像打破玻璃的尖叫，而这时男人已经缓缓转过了身躯，大大方方地走出房门。后来这个女生回忆时，语焉不详地描述说她只看到了一张白纸。

这段未经考察的故事成为我们广为传诵的经典情节。我们的教训是，孩子们，千万要关紧你的房门，女人们，一定要抢过尼采手中的鞭子。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我们谈论他时神采飞扬，我们乐此不疲。在枯燥的生活中发现一个有趣的话题简直是太不容易了，我们宁愿把他变成涓涓溪流，不倦地在我们口中流淌，经过语言的描述加工，再把他汇成气势澎湃的汹涌波涛。那个神秘的梦游者成为我们心目中的英雄，我们连续在几个夜晚睁大了眼睛不睡觉来寻踪这个神秘人物，他却像知晓我们的动机不

复出现，而当我们倦怠的时候，第二天又传来关于他的消息。他始终在和我们一起捉迷藏，在和我们约定着一种游戏规则，这场游戏一直持续到我们毕业结束为止。

今年的一月一日，除我以外的最后一名男同学也结婚了，我们如约而至。老六选择了这个日子结婚带有明显的深刻的寓意，他想在新的一年里开始自己新的人生起点。我们从四面八方赶来，毕业以后我们纷纷作鸟兽散，各自东一头西一头在社会的圈子里不知深浅地练习狗刨，我们都有三四年没见面了，看到老六的时候我们惊讶地发现他竟然长出了白头发，大家歔歔不已，感慨万千。我们还没有到九斤老太的地步，但是也有一肚子的苦水要倒。老六和他的媳妇在门口迎接我们，看得出老六的媳妇泼辣果敢，老六反而像窝窝囊囊受气的小媳妇，我们没有看出老六有特别高兴的意思，至少在脸上没有看出他有兴奋的内容。他刚开始见到我们的时候，我分明看到他眼中涌动的泪花，我们都知道老六在想些什么，我们都绝口不提，各自满揣心腹事喝着闷酒。为了打破沉闷的气氛，我提起了梦游者，这个话题当年给我们的寝室带来无尽的欢笑和自作多情的乐趣，但这次我提起这个话题的时候，却发现他们诧异地盯着我，他们互相对视了半天，眼里闪出暧昧的光芒，过了一会儿，老四小心翼翼地问我：“三哥，这事儿你到现在还不知道？”

我笑着说：“我应该知道些什么呢？”

老四笑起来，桌上大伙儿笑得前仰后合，连桌面都在一晃一晃地颤动，老四咳儿咳儿咳嗽着指着我说：“你居然到现在还不知道，你捉弄了我们整整三年，那个梦游者就是你呀。”

我一怔，脸上的肌肉古怪地跳动，我喃喃自语说，“是吗，我从来不知道。”

老四搁了口酒，脸上涌起了片片朝霞，说话有点含糊不清。“就是你，没错，就是你。那天晚上你像一只耗子鬼鬼祟祟出了房门，我们紧跟在你身后，你毫无察觉。你从一楼转到三楼，身上就穿着一条裤衩，后来你回来了，栽到床上鼾声如雷，第二天跟没事人似的，我们都不敢作声，后来蒙克说，这事儿谁也不许往外传，就一直瞒到了现在。”

老四的声音放弱，因为刚才提到了大哥的名字，一桌人默然无声，兀

自瞅着各自盘里的菜。我低头喝着闷酒，心神不宁，我第一次知道原来自己就是那个在传说出现的梦游者，原来大家在很长时间内心知肚明又讳莫如深，我深深地感激我的兄弟们。我站起身，我说：“我倡议，尽管这个场合不合时宜，让我们为大哥干一杯吧。”我们全体站立，端起酒杯。

我不禁泪如雨下。

二月十二日

二月十二日，我在学校收到了老六的来信，信中夹了一张他婚礼上同我们的合影，照片上他和新娘子偎依在一起，我们脸喝得红扑扑地站在四周。新娘子一看就知道是个典型的乡下女子，皮肤黝黑体格健壮，老六却依然是面孔白皙，清瘦羸弱，两个人站在一起形成鲜明的反差。站在老六旁边的是我、老四、老五，其他几位女生站在新娘子的身旁，很像是两支不同性别的队伍相遇留下的一张匆忙而闪烁的合影。在照片中唯一绽出灿烂笑容的是新娘子，老六眼神迷离，脸上带着一种似乎是经过深刻反思后的古怪神情，这副表情只有两种人才能具有，哲学家或是傻子。我们站在那里皮笑肉不笑，一脸古怪的表情。

老六在信中说：

“三哥，你能参加我的婚礼我真的感到很高兴，现在我们是天各一方了，我无时无刻不在想着以前的兄弟。我现在混到这个地步也没有什么后悔的，我对我的选择也不后悔，对婚姻我现在是越现实越好，人家不嫌弃我我就已经很知足了。

参加婚礼的时候我看见你们都哭了，我知道你们为什么哭，当时我也想痛哭一场，可我生生地把眼泪挤了回去，这毕竟是我大喜的日子啊。

我没看到她，我没有怪她的意思，我又有什么理由去怪她呢，我也只能怪我自己。

给她带个好吧，我诚心诚意地祝她幸福。

三哥，代我去看看大哥，问他一声好。

六弟：孙士华”

我揣着老六的信走出校门，我只想到外面散散心。这时北方的冬天寒冷逼人，风吹到我的脸上，像锋利的小刀片削人的皮肉，我把眼镜摘下

来抹拭着上面厚厚的霜。一阵风刮过来，一粒细小的灰尘钻进我的眼里，我的眼里溢满了泪水，滴落下来很快就变成一粒冰珠，这时我的传呼嘟嘟响起，我按下了键子。

“如方便，请给我回电话。××××××××王翠翠”

我走到附近的电话亭，拨下号码后我先是听到一阵长长的风音，我知道王翠翠此时正坐在话机旁，她也许正为接不接这个电话而踌躇犹豫。我们很长时间没联系了，自从大学毕业之后，我知道她在闪躲，逃避，她甚至想失去记忆，为了这个，她不愿看到以前接触的人。

“王翠翠，我是孙坚，你还好吗？”当电话接通的时候，我感觉整个胸腔正在努力吸取稀薄的空气，所有的感觉器官都处于一种麻木状态，我像置身于帕米尔高原之上，眼望着蓝天白雪，既有一种巨大的希望，也有一种深刻的迷惘。

我听见对方迟疑了片刻，我能听到她急促的呼吸，我能猜测她的心情，她一定非常后悔给我打这个电话，因为她想忘记，把过去的事情忘得一干二净，就像费尔巴哈在批判黑格尔时把澡盆里的脏水连同洗澡的孩子都泼出门外。我知道这个比喻不恰当，但是她的的确确想这样做。这没什么不对，只有深刻的遗忘才能轻松地开始，但我也清楚地知道，她忘不了，和我一样忘不了。我们在很大程度上都生活在过去中，所不同的是，她在现实中逃避过去，而我在现实中制造过去。

“还好。”对面传来轻轻的声音，在我听来，这声音低弱、茫然、不确定。

我们沉默了半晌儿，一时无话可说。我听见北风在呼呼地吹，我使劲眨了眨眼，我感觉那粒灰尘在眼眶里顺着泪水打转。我微微眯起眼睛，只剩下一道窄窄的缝，所有的事物都压扁了，身躯变得肥胖起来，白昼的光被挤压成一条细细的线，在寒风中微微颤抖。

“你知道吗，”我停顿了一下，“老六结婚了，他刚才给我来了封信。”

电话中一阵沉默。

“他没有别的意思，他在信里说，他没有怪你的意思，他说他只能怪自己，并且让我给你带好，并祝你幸福。我猜想他清醒之后肯定也在打听，我想他可能来过这里。”

我听见电话那头隐隐传来啜泣声。

“算了，”我叹了口气，我说，“王翠翠，也许我不该说起这事儿，但这是老六交代的，我只是替他了却一个心愿，我们知道，这事儿不怪你。”

我听见对面呜咽的声音，在电话里声音显得低弱而又断断续续，“我对不起他。”

我揉了揉通红的眼睛，那粒灰尘还顽固地沾在眼皮里不肯出来，我说，“找我有事儿吗？”

“我想告诉你，我明天要走了。”

“去哪儿？”

“S城。”

我想了想，我想起S城是邻省的一个中等城市，离这里不算很近也不算太远。

“这样也好，”我说，“换一个全新的环境，也许使你的生活更轻松。”

“是。”电话里轻轻的声音说。

“我只告诉你一个人，因为你是蒙克的好朋友，我希望你以后多看看蒙克。”

我无言。片刻，我说，“我会的。”

我想换一个轻松的话题，沉闷的气氛使我窒息，我说，“我在婚礼上听老四说，原来那个经常在寝室折腾的梦游者是我，你知道这事儿吗？”

“我不知道，很多事情我都不知道，如果是你又能怎么样呢，也许我们都在进行一场梦游。”

“是的。”我说，“也许不是我，也许那个人就是我，不过你说得对，也许我们都在进行一场梦游。”

我来到了霓虹桥

我来到了霓虹桥，在这个城市里，它是一座比较古老的铁路跨桥，桥下铁轨延展着身躯，把身子扭成蛇状向远方延伸。时而一列火车呼啸着钻进桥洞里，我感觉这座桥受惊地哆嗦了两下又归于平静。火车像一条巨大的长虫一节节地探出了身子，愤愤地吼了两声，飞速地跑远了。这时细雨悄然而至，桥上的行人加快了脚步，有的人还在慢慢悠悠骑着车子，一切都显得散漫、无序、杂乱无章，一切都像是处在一种庞大的纷乱的情

绪之中，四周显得很静又好像交织着各种杂七杂八的声音。我在桥上溜达着，远远的我看见肖娅走过来。

我和肖娅走进一家茶馆，茶馆里稀稀落落地没有几个人，我要了一杯红茶，慢慢地啜饮，许久没有说话。

“你还记得蒙克和老六吗，我跟你说过他们的事情。”我轻声说。

“记得。”声音像是从很远的地方飘来。

“我最近在写关于他们的事，题目叫《和我一起荡秋千》。”

“荡秋千？”

“是的，荡秋千，”我重复，“这是他最想做的事情。”

“其实在很多时候我们都处在一种荡秋千的状态，”我补充说，“你能想象吗，在空旷的山谷，有几棵虽然稀疏但是茁壮的树，我在树上系了根绳子做成秋千，这时的背景是秋天，风懒懒地吹过来，你的黑黑的长头发在风中飘呀飘，你的笑靥如花，你的笑声清脆，声音在山谷边缘回荡过来又传入我的耳中，像一只风铃的美妙的天籁之音，你的两条腿在空中荡来荡去，时而伸缩，时而笔直地指向天空，这时，你说，和我一起荡秋千。”

肖娅笑起来，笑意挂在她的脸上像微风吹皱了一池春水。

“我觉得你很有意思，”她说，“我们认识的这段时间，我觉得你好像不太实际，你属于在过去的记忆中打转转的人，有时候我觉得你在梦游。”

我一愣，掩饰地笑笑说，“梦游，是吗，梦游？”我低声重复。

“就是梦游，你好像很不现实。”肖娅说。

我笑笑低声说，“这样不好吗？”

“我不知道，其实我过去和你一样，从你的现在我看到我过去的影子，但是现在我决不会回到过去了，那种状态是很可怕的事情。”

我无言。

“这不是用谁对谁错就能评价的事情，”过了许久，我说。这时茶已慢慢变凉，我晃了晃茶杯，稀疏的茶叶翻转了身子在水中飘起，摇曳着又无可奈何地落下去，我说，“我可能真的是一个梦游者，现在有的人说那个梦游者是我，究竟是不是我，我也不知道，你能确保你不梦游吗？”

“我不知道。”

肖娅轻声说。

三

肖娅

霓虹桥(一)

我不知道在孙坚的作品中我扮演什么样的角色。我不知道该如何评价孙坚,我有一种奇妙的感觉,孙坚是生活在叙述中的人,好像只有把一切还原为叙述他才能找到自己真实的存在,离开了叙事本身,孙坚是迷惘的、捉摸不定的。在很多时候孙坚说着不着边际的话,他的语言缥缈,尽管这个时候他好像是很谨慎地选择着他自认为是最恰如其分的语句,但往往还是语义飘忽不定。我从来不去读他的作品,虽然他有这样的愿望,他再三表示甚至是恳求我读一读他写的作品,但我总是微笑地拒绝了。我对他说,我看到你就足够了,我不想揣摩你,揣摩一个人让我觉得很累,我们的生活本来就已经很累了。我们必须小心翼翼地做事,在与他人的交往中如履薄冰,做很多自己不情愿的事,说着言不由衷的违心的话,夸张地肉麻地对一个人表示赞赏,尽管他做的都是错的。天,上帝,佛祖释迦牟尼,真主,fuck you,让我歇一会儿吧,我已经很累了,我不想再自找麻烦了,行不行行不行,不要让我读你的作品了,好吗?我换了一种轻松的缓和的语调,我看见他无奈地点点头。

我认识孙坚是在霓虹桥,我的单位离霓虹桥不远,这是我每次上下班的必经之路。桥头有一个酒吧,还有一个茶馆,它们时而热闹非凡时而冷清萧条,我是这里的常客。它们选择了同一个时间开张。开张的第一天我就光顾了,我先去了酒吧,在那里喝得酩酊大醉,我注意到旁边男人们不怀好意的目光,他们不时装作喝醉的样子东倒西歪,用手东一下西一下地乱划拉。他们把手伸进我的裙子里,用手摸着我的大腿,他们用淫秽的目光盯着我,嘴里发出难闻的口臭。小姐,想玩玩吗,我会让你满意的,他们纵声狂笑起来。我毫不迟疑地抄起一个酒瓶,轻松地把它送到那家伙的脑门上,我听到一声沉闷的敲钟声,像是寒山寺的钟声,姑苏城外寒山寺,夜半钟声到客船,我的脑子里闪现出这样的诗句,真过瘾,比我上大

学时顶撞老师考场作弊还过瘾。我看见那家伙哼了一声一动不动，他的同类目瞪口呆，我瞥了他们一眼，慢慢走出酒吧。

晚上的风很冷，这是一座铁路跨桥，但我感觉风好像是从江面上吹过，带来了湿润的空气，我甚至听到了江鸥的叫声，我不知道这是不是幻觉。新鲜的清凉的风钻进我的肺里，我的胃翻江倒海，像是洪灾时致命的管涌。洪灾爆发时我们负责救护，我清晰地看到了混浊的江水从下水道喷涌而出，它们挺直着身躯在奋力向前窜，现在我的嘴好像就是那只深不可测的积聚了力量的管口。我伏在桥栏边，我在吐，这时一列火车开过来，它迅速地承接了我吐下来的食物，带着腥味和酒气的食物，它仓皇地逃跑了，像是被飞毛腿击中了。我的食物有这么大的威力吗，我傻笑起来，天知道它要把它带到哪儿，上海，南京，杭州，或者是我们的首都祖国的心脏北京？我笑得一定非常傻，我看见旁边一个男人用古怪的神情看着我，我直视着他，目不转睛，我尽量使眼神扑朔迷离具有诱惑性。我紧闭着嘴，我的牙齿不太好看，是典型的四环素牙，那是一个时代给我们这代人留下的完美的纪念，让我们一直把它带到棺材中去。你站在这里干什么，你想自杀吗？说完后我目瞪口呆，我的声音很大，好像回应在山谷中，我没想这么大声音说话，天，这是我吗，这就是在单位里人们都夸成是文静懂事的小女孩吗，天，我这是怎么了，我居然不想做一个好女孩了，好女孩上天堂，坏女孩走四方，做一个坏女孩有什么不好。我看见他走过来，那个瘦弱的男人走过来，他好像还只是一个男孩子，一个大男孩。是，我刚才想自杀，他的声音低沉，但我现在不想了，我不是海子，他说。他好像很疲惫，你喝醉了吗，你喝醉了，他的声音很轻，我们到茶馆去，好吗。

我们坐到茶馆里，茶馆不大。这时天已很晚了，茶馆里稀稀拉拉没几个人，老板正要打烊，但他还是宽容地让我们坐下，殷勤地给我们端上两杯绿茶。这是奉送给你们的，小店第一天开张，希望你们常来。这句话使场面变得很温馨，使我的酒醒了一大半。我开始怀疑坐在这里的是不是我，我怎么能这么放纵自己呢，我怎么能喝这么多酒呢，而且我怎么能烂醉如泥呢，我笑笑，情不自禁地摇摇头。我看了看对面的男人，我们不约而同大笑起来，我们觉得这一切很有意思。

我叫孙坚，男人说。